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现将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向各位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八次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及时做出决议并认真加以监督。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审议内容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1、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及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1、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	2022 年 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十一次会议	月 24 日	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65)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82)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95)	1、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105)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113)	1、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职,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运作,未发现公司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定期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情况良好。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及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实，在募集资金的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执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去向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4、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

5、对关联交易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市场化原则，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活动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6、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进行核查，认为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实际业绩完成情况满足《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条件、程序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侵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7、对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核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在报告期内，上述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等违法违规的情

形。

三、2023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目标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监事会职责，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不受侵害，勤勉尽责，做好各项监督工作。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